

本周末,一起去寻找“舌尖上的大圩”

市场星报招募20名小记者去大圩葡萄园采访采风,报名电话:0551-62610788

星报讯(李敏 记者 沈娟娟) 7月份的尾巴,8月份的前奏,西瓜、哈密瓜等等想必你都吃到厌了吧?还有一种水果,肯定会让你流口水,一颗颗黑珍珠似的葡萄。在合肥的近郊,大圩镇超过9000亩的葡萄已经成熟。本周末,市场星报将组织小记者去大圩葡萄园内采访采风,寻找“舌尖上的大圩”。

葡萄宝宝是怎么长大的呢?葡萄都有哪些品种?大圩镇的农户们又是怎么让自家的葡萄又大又甜的?这些问题是不是让你觉得很困惑。

如果你也想让孩子亲近自然,了解葡萄宝宝的长大之路,那么赶快来参加本周末的采风活动,因为孩子们的问题,都会由种植葡萄的专业人士一一解答,给孩子上一堂生动的课。

炎炎夏日,美丽的大圩,可口的葡萄。据介绍,大圩葡萄的种植面积在去年7500亩的基础上,今年总面积已突破9000亩,葡萄总产量达到1.5万吨,除了传统的巨峰葡萄外,大圩现有夏黑、醉金香、维多利亚、红地球等20多个早中晚优新品种。同时,相比往年,

大圩葡萄价格总体保持平稳,巨峰葡萄市场指导价为每斤5~6元,其他新品种的市场指导价为每斤8~12元。

小朋友们准备好了吗?这次活动通过实地采访,写作能力将得到提升,此外,还能体会葡萄从枝头到舌尖的全过程。

只要您孩子在4~9年级,有一定的口头以及写作能力,都可以加入市场星报小记者团,与我们一起参加此次大圩葡萄节采访采风活动吧!报名电话:0551-62610788。

抢30元夺人命 三男子今受审

星报讯(记者 王伟伟) 今年1月2日凌晨,小龙(化名)与同事小婕(化名)下夜班后结伴同行。当二人走到寿春路与环城东路交口鲲鹏志广场北侧小花园一凉亭时,遭遇三名歹徒抢劫。两人在反抗过程中,被歹徒用匕首刺伤。小龙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记者从合肥市检察院获悉,今日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此案。

检方查明,刺伤他们的是来自利辛县的陆某、邓某和周某。抢走小婕包里的30元后,三人逃之夭夭。据悉,陆某19岁,邓某21岁,周某25岁,三人曾多次在省城抢劫,此外,他们还交代了曾在太和县和利辛县城关镇作案。

相关新闻

星报小记者夏令营第二季本周内报名截止

总人数控制在80人以内,欲报从速哦

星报讯(李敏 记者 桑红青) 小记者夏令营本周内还来得及报名吗?我家孩子小学二年级可以报名吗……7月26日,本报报道了小记者夏令营第二季再增50个名额的消息后,受到学生和家长们好评,上个周末再次出现火爆的报名场景。报名工作将在本周内结束,请有意参加夏令营还没报名的要抓紧了。

小记者周毅的妈妈带着他的两个同学过来报名,她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儿子今年才10岁,自从参加过第一期夏令营后变得懂事多了,现在是暑假,每天的衣服都坚持自己洗,每天还坚持自己打扫房间的卫生。

考虑到天气炎热给大规模出行带来诸多不便,也是为了把星报小记者夏令营第二季办成“精品”活动,此次将精

简小记者人数,总人数控制在80人以内,实现连队小班化,确保让更多的小记者有采访、展示的机会。截至昨晚,还有20多个空余名额,有意报名的家长要尽快了哦,名额报满了就不再接受报名了。

报名地址:合肥市永红路10号《市场星报》时政部;电话:0551-62610788;小记者QQ交流群:255739884。

今日起,21路公交车线路调整

星报讯(李江英 赵艳辉 记者 李尚辉) 昨日,记者从合肥公交集团获悉,自2013年7月30日起更换21路公交车车型,同时调整21路公交车走向,调整后线路走向具体如下:

东线:从“凤临苑”公交站发车,经临泉路、站西路、北一环、东一环、南一环、西一环、北一环、站西路、临泉路,抵达“凤临苑”公交枢纽站。

西线:从“凤临苑”公交站发车,经临泉路、站西路、北一环、西一环、南一环、东一环、全椒路、临泉路,抵达“凤临苑”公交枢纽站。

空调安装工3楼坠下重伤

星报讯(记者 鲁龙飞) “我当时听见‘砰’的一声,过去发现是有人坠楼了。”昨晚7时许,在北城世纪城宏辉苑南门面房,一位安装空调外机的工人不慎从3楼坠下,伤势严重,后被送往双凤医院进行紧急治疗。

记者在现场看到,没安装好的空调外机悬挂在门面房的墙壁上不断摇晃,地上还残留着一摊血迹。“听见‘砰’的一声时,我还以为是有人往楼下扔垃圾。”小区保安吴先生称,他跑出去一看,发现一名安装空调的工人侧卧在地上,身体蜷成一团,“当时他头部仍不停流血,呼吸十分急促。”吴先生赶紧拨打了120。

随后,记者从双凤医院获悉,工人伤势较重,全身多处骨折,脑部神经可能受到损伤,截至昨晚8时记者发稿时伤者仍在抢救中。目前,辖区警方已经介入调查。



合肥铜陵路高架北段下面已通车一段时间了,可在与长江东大街交口处南北快车道上立着几个电力开关柜,行人车辆到此都要绕行。 记者 倪路/图

“采蝶轩”商标权之争一审判决 中山采蝶轩被驳回诉讼请求



星报讯(胡胜男 记者 王伟伟) “中山采蝶轩状告合肥采蝶轩商标侵权,索赔1500万”(本报2012年12月5日曾报道),一时间,“采蝶轩”商标权之争备受关注。目前,该案又有最新进展。昨日,记者获悉,此案一审作出判决,原告诉讼请求被驳回。

据中山采蝶轩的代理律师、安徽金晟律师事务所知识产权部律师黄敏介绍,原告中山采蝶轩的产品遍布珠江三

角洲,在食品行业树立了很高的知名度。而且对“采蝶轩”、“采蝶轩CAID-LEXUAN及图”依法享有不容置疑的商标专用权。中山采蝶轩认为,“采蝶轩CAIDLEXUAN”作为享誉全国的知名食品品牌,合肥采蝶轩明知而长期使用,严重侵犯其商标专用权,构成不正当竞争。

为此,中山采蝶轩起诉,要求合肥采蝶轩立即停止使用“采蝶轩文字及图、蝴蝶”商标等,并索赔经济损失1500万元以及其他维权开支。

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中山采蝶轩的商品商标最早注册于2004年11月,而合肥采蝶轩成立于

2000年5月,成立后即使用“采蝶轩”的字号,持续进行面包、蛋糕等食品的生产、销售,合肥采蝶轩作为非注册商标用于产品使用在先。

中山采蝶轩商品商标和服务商标的使用地域主要局限在珠三角部分地区。而合肥采蝶轩在合肥地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系独创。因此,合肥采蝶轩将“采蝶轩”标识作为商品商标使用,并未造成相关公众的混淆和误认,未侵犯原告涉案注册商标的专用权。

此外,法院还认为,合肥采蝶轩在门面头上使用“采蝶轩”标识,系对自身享有的服务商标权的行使,并未侵犯原告商标专用权。

拍卖公告 2013第28号

受法院委托,将于2013年8月15日上午9时以下列标的进行公开拍卖,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1. 位于合肥市淮南路1号宏图综合楼1幢602、603室的两套房产,建面分别为110.58㎡和122.40㎡,先整体后分拆拍卖,参考价:104.37万元(约4480元/㎡),保证金10万元。
2. 位于合肥市胜利路新鸿安商城正一层D2003-3室房产,建面约54.87㎡,参考价:77.79万元,保证金8万元。
3. 位于合肥市新站区橘郡万绿园D3幢503室房产,建面约141.17㎡,参考价71.23万元,保证金5万元。

本次标的采取“网络电子竞价”方式进行公开拍卖。

二、拍卖地点: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一楼电子竞价室(合肥市阜南路17号)

三、展示、咨询及登记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13年8月13日下午5时30分止。

四、注意事项:凡有意竞买者应于公告期限内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并交纳对应的竞买保证金(收款单位:安徽联合技术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光大银行阜南路支行;账号:76700188000035701,并至合肥市招标投标中心一楼服务大厅④号财务窗口开具结算收据。拍卖成交后,买受人缴纳的保证金转为成交价款,其他竞买人缴纳的保证金在拍卖成交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

五、联系方式:安徽新桥拍卖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马先生
电话:0551-62847711 13906510755
合肥市产权交易中心 联系人:王工
电话:0551-62692617 传真:0551-62610397
地址:合肥市阜南路17号合肥招标投标中心517室
安徽新桥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7月30日